

## 中国振华（集团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振华（集团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4月5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27日以书面、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杨林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各部门负责人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方式对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》；

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（二）《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本担保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以上议案内容、独立董事意见及保荐机构核查意见详见2017年4月6日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.董事会决议
- 2.独立董事独立意见
- 3.保荐机构核查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振华（集团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4月6日